

#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行使职权，依法合规运作，同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2025 年全年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审议内容涉公司经营及内部治理等。公司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正确决策做了大量工作。全体董事均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未出现违反董事出席会议相关规定的情况。

#### （二）董事会年度重点工作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

##### 1、董事会换届

2025 年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

##### 2、完善公司内部制度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系统修订，完成了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股权激励、薪酬考核等核心管理制度的更新与完善，确保公司各项制度全面契合最新监管要求，进一步夯实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制度基础，提升了治理水平

与风险防控能力。

### 3、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从事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等相关业务，聘期一年。

### 4、股权收购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收购电站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拟收购张家口陆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蔚县陆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电站资产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相关标的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 （三）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提议召开了 3 次股东会。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以及股东会的授权，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四）董事会履职及评价情况

##### 1、董事履职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均符合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均满足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履职的情形。全体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自觉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各位董事在投票表决重要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尽职尽责地提供专业分析和建议，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各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郭砚君	董事长	7	0	7	0	0	否

李雳 (LI LI)	副董事长	7	3	4	0	0	否
孟宇亮	董事	7	0	7	0	0	否
罗彬	董事	7	0	7	0	0	否
黄惠红	独立董事	7	2	5	0	0	否
陈曙光	独立董事	7	0	7	0	0	否
扶桑	独立董事	7	0	7	0	0	否

## 2、董事绩效评价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绩效考核等情况，完成对相关董事的综合绩效评价。

## 3、董事履职评价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职，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的判断和决策，在重大决策过程中发挥应有的作用，保证了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现任董事 2025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三位独立董事互评结果全部为“称职”。

### （五）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工作细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切实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

#### 1.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未审议相关事项。

#### 2.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审计机构、聘任财务负责人、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等事项，对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及合规运作情况给予指导和监督。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公司章程修订，调整公司治理结构，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相关监督职能。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情况、薪酬考核以及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进行了监督。

###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慎核查与监督，保障了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与完善。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认真审阅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案，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关联交易等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表决结果，谨慎、勤勉、忠实地履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公司通过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电话、公开电子信箱等多元的沟通渠道，以及定期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工作，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向投资者提供了畅通的沟通渠道，持续提升投资者认知及认可度。

#### 四、2025 年经营工作回顾

2025 年经营工作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五、2026 年工作展望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东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确保公司战略规划落地实施。

公司董事会将以第六届董事会顺利换届为新起点，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做好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巩固制度全面修订成果，优化内控体系与合规管理，全面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同时，聚焦主业发展，积极把握行业机遇，推动技术创新与业务拓展，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价值最大化奠定坚实基础。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